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公 告

2019 年第 39 号

陕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 2 批次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情况的公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市场监管总局关于 19 批次食品不合格情况的通告》（2019 年第 30 号），涉及我省 2 家生产企业、1 家经营企业。现将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情况公告如下。

一、大志牌上园红胶囊

（一）抽检基本情况

抽样编号	GC19000000003933462	样品名称	大志牌上园红胶囊
生产日期	2019-04-13	型号规格	0.35g/粒
标称生产企业	陕西大志药业有限公司	被抽样单位	黄山区永之馨洗护化妆用品商店

检验不合格项目	霉菌和酵母,菌落总数	检验机构	四川省食品药品检验 检测院
监管部门收到检 验报告日期	2019-06-10	检验报告送达 企业日期	2019-06-13

(二) 对企业违法行为依法处罚情况

违法事实认定：陕西大志药业有限公司共生产不合格食品 2424 盒，货值 1939.2 元。西咸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对陕西大志药业有限公司进行立案调查。经查，本案涉案违法所得金额：1728 元。

依法处罚情况：大志药业生产销售的不合格食品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四条第十三项之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一百二十四条第二款之规定处罚，给予处罚：没收违法所得 1728 元。处罚决定书编号：空港市监罚字〔2019〕23 号。

(三) 原因排查及企业整改情况

原因排查：在食品生产存储及运输环节，可能因环境、温度、包装密封不严等原因造成。

整改情况：立即停止不合格食品的生产经营，发布公告召回不合格食品。该企业分析原因查找问题，对操作人员进行产品质量安全知识培训，加强生产经营环节的管理力度。

二、蜂蜜

(一) 抽检基本情况

抽样编号	GC19000000004430527	样品名称	蜂蜜
生产日期	2018-10-24	型号规格	520g/瓶

标称生产企业	陕西老蜂农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被抽样单位	陕西华润万家生活超市有限公司南大街分公司
检验不合格项目	诺氟沙星	检验机构	湖南省产商品质量监督检验研究院
监管部门收到检验报告日期	2019-06-19	检验报告送达企业日期	2019-06-20

（二）对企业违法行为依法处罚情况

1. 生产企业违法事实认定：陕西老蜂农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共生产不合格食品 220 瓶，货值 5304.2 元。西安市长安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对陕西老蜂农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立案调查。经查，本案涉案违法所得金额：3592.39 元。

依法处罚情况：陕西老蜂农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的不合格食品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四条第（二）项的规定。给予处罚：没收违法所得 3592.39 元。处罚决定书编号：（西长）市监食罚〔2019〕6 号。

2. 经营企业违法事实认定：陕西华润万家生活超市有限公司南大街分公司经营不合格食品蜂蜜 20 瓶，货值 498 元。西安市碑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对陕西老蜂农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立案调查。经查，本案涉案违法所得金额：3592.39 元。

依法处罚情况：陕西华润万家生活超市有限公司南大街分公司经营的不合格食品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三十四条第（二）项的规定。没收不合格蜂蜜 15 瓶。处罚决定书编号：碑市监罚〔2019〕0065 号。

（三）原因排查及企业整改情况

1. 生产环节原因排查：生产厂家从蜂农处收购散装蜂蜜时带入造成。

整改情况：加强供应商的管理，及时学习相关食品安全标准。

2. 经营环节原因排查：未在经营环节排查出原因。

整改情况：严格厂家资质审查，召回不合格食品。

